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0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力合”）投资建设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下属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号）。

为保证本项目的建设顺利推进，湖南力合本次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3,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项目建设及湖南力合日常经营支出。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7年08月11日
- 3、注册地址：湘潭市高新区书院路38号
- 4、法定代表人：曾兴
- 5、注册资本：3000万元

6、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7、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420.21	8154.91
负债总额	496.61	5286.79
净资产	2923.60	2868.12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5.89	-57.41
净利润	-75.89	-55.48

8、经查询，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湖南力合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3,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湖南力合以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待项目建成后，在当地政策及销售许可情况下逐步转为房地产抵押。

四、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湖南力合拟向银行申请 2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建设以及日常经营支出，符合建设项目的实际需求，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湖南力合以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待项目建成后，在当地政策及销售许可情况下逐步转为房地产抵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湖南力合拟向银行申请 23,0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建设以及日常经营支出，符合建设项目的实际需求，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

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湖南力合以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待项目建成后，在当地政策及销售许可情况下逐步转为房地产抵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湖南力合提供担保，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且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为了满足湖南力合建设项目实际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湖南力合申请 23,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湖南力合以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待本项目建成后，在当地政策及销售许可情况下逐步转为房地产抵押。同意授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决策办公会根据湖南力合经营、建设的实际需求签署上述相关事项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39,876.3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16,860.7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涉及诉讼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